



# SINO BIOPHARMACEUTICAL LIMITED

## 中國生物製藥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站：www.sinobiopharm.com

(股份代號：1177)

### 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sup>(附註1)</sup> \_\_\_\_\_

地址 \_\_\_\_\_

乃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25港元之股份 \_\_\_\_\_ 股<sup>(附註2)</sup>

之登記人持有人，茲委任<sup>(附註3)</sup> \_\_\_\_\_

地址 \_\_\_\_\_

或倘其未克出席，則委任本大會主席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以本人／吾等之名義，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灣仔港灣道1號香港會展廣場南座皇朝會七樓秦漢廳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以便考慮並酌情通過召開大會之通告所載之決議案，並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上，按下列指示以本人／吾等之名義，代表本人／吾等就下述決議案投票。倘無作出指示，則本人／吾等之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

	普通決議案	贊成 <sup>(附註4)</sup>	反對 <sup>(附註4)</sup>
1.	省覽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報告書及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2.	通過派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		
3.	(a) 重選本公司董事(「董事」)： (i) 重選謝炳先生為董事； (ii) 重選徐曉陽先生為董事； (iii) 重選李大魁先生為董事；及 (iv) 重選梅興保先生為董事。 (b)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4.	續聘本公司之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5.	(a) 通過給予董事會一般授權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百分之二十之新增股份議案。 (b) 通過給予董事會一般授權回購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百分之十之股份議案。 (c) 通過擴大董事會配發股份之權力，把本公司回購之股份包括在公司發行股本之內議案。		

日期：二零一二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sup>(附註5)</sup>： \_\_\_\_\_

####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以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數目。如沒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有關。
- 請填上所擬委派代表之姓名及地址。如無填上姓名，則大會主席將出任閣下之代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必須親身代表閣下出席大會。本代表委任表格之每項更正，均須由簽署之股東簡簽示可。
- 重要事項：**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閣下如欲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請在反對欄內填上「✓」。倘閣下並無作出此舉，則閣下之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此外，閣下之代表亦有權就召開大會之通告所載之決議案之任何修訂及就任何於會上正式提呈但並未載於召開大會之通告之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委任人或其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之人士簽署；如為一家公司，則必須由獲正式授權人士親筆簽署，並加蓋公司印鑑。
- 倘為聯名持有人，則只會接納排名首位之持有人之投票(不論是親身或委派代表投票)，其他聯名持有人之投票均屬無效。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根據股東名冊內之排名次序而定。
-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文件或授權書(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之投票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送達本公司之主要辦事處(地址為香港灣仔港灣道1號會展廣場辦公大樓41樓09室)，方為有效。
-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